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forvismazars.com/hk

就紐曼思健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之歷史財務資料編製之獨立申報會計師報告

紐曼思健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財通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緒言

吾等就第I-4至I-67頁所載紐曼思健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資料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摘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67頁所載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一部分，其編製以供收錄於 貴公司於二零二四年[編纂]就 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編纂](「[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 貴公司董事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吾等的意見。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此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吾等之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吾等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吾等考慮與貴集團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成效發表意見。吾等之工作亦包括評估貴公司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之憑證充足且適宜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期末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貴集團的期末比較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說明資料（統稱「期末比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期末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期末比較財務資料發表結論。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吾等之審閱工作。審閱包括進行詢問，主要為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詢問，亦包括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為小，因此吾等無法保證吾等能察覺所有可能在審計中識別的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表達審計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不知悉任何事情致使吾等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期末比較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及呈列基準編製。

根據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報告之事宜

調整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2，當中載有關於 貴集團附屬公司就相關期間宣派股息之資料。

編製或審核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載有關於 貴集團附屬公司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是否已審核及(如適用)核數師名稱的資料。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編纂]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之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乃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編製，並由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除另有說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37,608	367,297	426,545	192,076	146,086
銷售成本		<u>(91,010)</u>	<u>(94,107)</u>	<u>(105,678)</u>	<u>(46,522)</u>	<u>(41,123)</u>
毛利		246,598	273,190	320,867	145,554	104,963
其他收入	6(a)	8,505	11,793	13,474	10,375	12,75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b)	(7,906)	(84,369)	390	(2,042)	(34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3,808)	(79,002)	(102,578)	(44,852)	(48,083)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8,425)	(16,873)	(24,249)	(11,836)	(12,131)
租賃負債利息		(117)	(375)	(332)	(176)	(144)
[編纂]開支		<u>(10,722)</u>	<u>(5,951)</u>	<u>(12,951)</u>	<u>(5,842)</u>	<u>(5,317)</u>
除稅前溢利	7	154,125	98,413	194,621	91,181	51,699
所得稅開支	10	<u>(34,455)</u>	<u>(10,891)</u>	<u>(35,277)</u>	<u>(13,923)</u>	<u>(6,418)</u>
年／期內溢利		119,670	87,522	159,344	77,258	45,28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合併時匯兌差額		<u>(3,540)</u>	<u>8,194</u>	<u>3,492</u>	<u>5,742</u>	<u>2,849</u>
年／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16,130</u>	<u>95,716</u>	<u>162,836</u>	<u>83,000</u>	<u>48,13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3	—	4,100	4,100	4,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853	5,406	4,201	4,961
使用權資產	15	1,175	7,297	5,625	5,816
遞延稅項資產	23	2,017	23,176	16,850	16,177
		<u>9,045</u>	<u>39,979</u>	<u>30,776</u>	<u>31,054</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24,469	69,364	62,298	63,0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76,703	73,246	77,327	60,203
合約資產	18	25,939	28,154	37,056	52,9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52,656	192,838	262,560	295,607
		<u>279,767</u>	<u>363,602</u>	<u>439,241</u>	<u>471,79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39,750	36,829	36,900	31,560
租賃負債	21	1,027	2,783	2,405	3,017
撥備	22	—	17,952	—	—
應付所得稅		11,321	14,114	17,211	7,039
應付股息		33,990	80,000	—	—
		<u>86,088</u>	<u>151,678</u>	<u>56,516</u>	<u>41,616</u>
流動資產淨值		<u>193,679</u>	<u>211,924</u>	<u>382,725</u>	<u>430,17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2,724</u>	<u>251,903</u>	<u>413,501</u>	<u>461,23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200	4,663	3,425	3,024
資產淨值		<u>202,524</u>	<u>247,240</u>	<u>410,076</u>	<u>458,20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a)	—*	—*	—*	—*
儲備	25	202,524	247,240	410,076	458,206
權益總額		<u>202,524</u>	<u>247,240</u>	<u>410,076</u>	<u>458,206</u>

* 代表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4(b)	<u>67</u>	<u>67</u>	<u>67</u>	<u>67</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392	86	907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4(c)	30,000	85,000	1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224</u>	<u>2,923</u>	<u>4,450</u>	<u>6,815</u>
		<u>35,224</u>	<u>88,315</u>	<u>14,536</u>	<u>7,722</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	309	3,302	707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4(c)	285	7,287	9,816	9,816
應付股息		<u>33,990</u>	<u>80,000</u>	<u>—</u>	<u>—</u>
		<u>34,275</u>	<u>87,596</u>	<u>13,118</u>	<u>10,523</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949</u>	<u>719</u>	<u>1,418</u>	<u>(2,801)</u>
資產(負債)淨值		<u><u>1,016</u></u>	<u><u>786</u></u>	<u><u>1,485</u></u>	<u><u>(2,73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a)	—*	—*	—*	—*
儲備	24(d)	<u>1,016</u>	<u>786</u>	<u>1,485</u>	<u>(2,734)</u>
權益(虧絀)總額		<u>1,016</u>	<u>786</u>	<u>1,485</u>	<u>(2,734)</u>

* 代表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儲備					
	股本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a))	(附註25(a))	(附註25(b))	(附註25(c))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67	(763)	7,463	140,627	147,394
年內溢利	—	—	—	—	119,670	119,670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合併時匯兌差額	—	—	(3,540)	—	—	(3,540)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3,540)	—	119,670	116,130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股息 (附註12)	—	—	—	—	(61,000)	(61,000)
撥作法定儲備	—	—	—	2,391	(2,391)	—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	2,391	(63,391)	(61,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7	(4,303)	9,854	196,906	202,524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a))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b))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67	(4,303)	9,854	196,906	202,524
年內溢利	—	—	—	—	87,522	87,522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合併時匯兌差額	—	—	8,194	—	—	8,19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8,194	—	87,522	95,716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股息 (附註12)	—	—	—	—	(51,000)	(51,00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	—	(51,000)	(51,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7	3,891	9,854	233,428	247,240

* 代表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a))	儲備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a))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b))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67	3,891	9,854	233,428	247,240
年內溢利	—	—	—	—	159,344	159,34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合併時匯兌差額	—	—	3,492	—	—	3,49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492	—	159,344	162,83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7	7,383	9,854	392,772	410,076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67	3,891	9,854	233,428	247,240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	—	77,258	77,258
其他全面收益(未經審核)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合併時匯兌差額	—	—	5,742	—	—	5,74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5,742	—	77,258	83,00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67	9,633	9,854	310,686	330,24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67	7,383	9,854	392,772	410,076
期內溢利	—	—	—	—	45,281	45,28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合併時匯兌差額	—	—	2,849	—	—	2,8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849	—	45,281	48,13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67	10,232	9,854	438,053	458,206

* 代表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溢利	154,125	98,413	194,621	91,181	51,699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3,571	4,811	4,904	2,532	1,969
租賃負債利息	117	375	332	176	144
終止租賃收益	(5)	—	—	—	—
利息收入	(477)	(718)	(2,187)	(852)	(1,5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90	16	7	—
存貨撇減(不包括奶粉產品)	5,910	2,909	3,689	388	389
奶粉產品撇減	—	17,699	—	—	—
存貨撥備(不包括奶粉產品)	—	—	2,155	—	—
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備(撥回)	—	20,687	(415)	—	(142)
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回(撥備)產生的進項增值稅(「增值稅」)變動	—	4,990	(53)	—	(18)
已付澳優集團按金的虧損撥備(定義見附註22)	—	20,149	—	—	—
虧損性合約撥備(撥回)	—	17,952	(5,000)	—	—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538	(61)	174	1,214	246
其他應收款項撇減	—	4	207	29	—
匯兌差額	730	(373)	2,124	3,829	696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入	165,509	186,927	200,567	98,504	53,42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9,493	(86,190)	(27,656)	(21,050)	(9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005)	(16,635)	15,687	25,986	16,878
合約資產	(21,699)	(2,215)	(8,902)	(24,458)	(15,90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393	(8,321)	(3,274)	4,794	(5,322)
營運所得現金	143,691	73,566	176,422	83,776	48,110
已付所得稅	(49,697)	(29,257)	(25,854)	(14,279)	(15,91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3,994	44,309	150,568	69,497	32,19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477	718	2,187	852	1,55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996)	(1,196)	(205)	(193)	(1,095)
收購無形資產之付款	—	(3,690)	(41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9	—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19)	(4,139)	1,572	659	459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2,179)	(3,190)	(3,454)	(1,693)	(1,614)
租賃負債利息	(117)	(375)	(332)	(176)	(144)
已付股息	(27,010)	(4,990)	(80,000)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306)	(8,555)	(83,786)	(1,869)	(1,7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4,169	31,615	68,354	68,287	30,894
報告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757	152,656	192,838	192,838	262,560
匯率變化的淨影響	(4,270)	8,567	1,368	1,913	2,153
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手頭現金、銀行存款及與現金性質相似的資產	<u>152,656</u>	<u>192,838</u>	<u>262,560</u>	<u>263,038</u>	<u>295,60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貴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2408室，而貴集團總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五星路706弄8號樓。

貴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貴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包括營銷、銷售及分銷營養品。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遠東財富管理（中國）有限公司（「遠東財富」），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貴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制方是王平先生（「最終控制方」）。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詳情載於就於聯交所主板[編纂]而刊發之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重組」一段），貴公司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之控股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之附屬公司（為私營有限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 已發行股本	貴公司持有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u>直接持有</u>					
瀚達管理顧問（中國）有限公司 （「瀚達管理」）（附註i）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九年 八月十八日	10,100美元 （「美元」）	100%	投資控股
<u>間接持有</u>					
紐曼思控股有限公司 （「紐曼思香港」）	香港	二零零六年 六月六日	200港元 （「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持有知識產權
Numans (Global) Sales Limited（「Numans Sales」） （附註i）	塞舌爾共和國	二零一四年 一月十六日	50美元	100%	銷售營養品
上海乳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乳健國際」）（附註iii）	中國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十二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原材料進口
金紐曼思（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金紐曼思」）（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日	5,000,000港元	100%	銷售營養品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 已發行股本	貴公司持有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u>間接持有</u>					
瀚達(上海)營養食品有限公司 (「瀚達營養」) (附註iii)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六日	5,000,000港元	100%	銷售營養品
上海澳美澳乳業有限公司 (「澳美澳乳業」) (附註ii及iii)	中國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九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銷售營養品

下表載列 貴公司附屬公司根據其各自當地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相關期間經審核財務報表資料。

附屬公司	財政期間	核數師
紐曼思香港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 會計師(附註iv)
乳健國際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上海瑞通會計師事務所(附註i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 自貿區分所(附註iii)
金紐曼思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上海瑞通會計師事務所(附註i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 自貿區分所(附註ii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屬公司	財政期間	核數師
瀚達營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上海瑞通會計師事務所 (附註i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貿區分所 (附註iii)
澳美澳乳業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貿區分所 (附註iii)

附註：

- (i) 瀚達管理及Numans Sales並無編製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至本報告日期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因為根據彼等各自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法定要求，其無須發佈經審核財務報表。
- (ii) 澳美澳乳業並無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因為根據其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法定要求，其無須發佈經審核財務報表。
- (iii) 上述公司／核數師並無註冊官方英文名稱，英文版文件中的英文名稱為 貴公司董事盡力對其中文名稱的翻譯。
- (iv)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2. 歷史財務資料之編製及呈列基準

誠如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重組」一段所詳述，根據重組，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的控股公司。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在重組前及重組後均受最終控制方的共同控制。因此，就本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按合併基準編製，猶如重組已於相關期初完成。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貴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由最早的呈報日期起計，或由附屬公司及／或業務首次受最終控制方共同控制的日期起計(倘該期間較短)。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是以最終控制方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來呈列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概無為反映公平值而進行調整，亦無為確認重組帶來的任何新資產或負債而進行調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規聲明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其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全部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於相關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相關期間貫徹應用該等與其營運相關且有效的所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歷史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貴集團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於附註3。

3. 重大會計政策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

綜合入賬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貴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集團內的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結餘、交易、收入及開支及盈虧均全數抵銷。附屬公司的業績由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將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有關控制權當日為止。

所有權權益變動

倘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貴公司擁有人。

當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出售盈虧乃按(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釐定的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之總和與(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有關已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按控股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入賬。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所欠或應付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自失去控制權當日起按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適當項目入賬。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受 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倘 貴集團就參與實體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能透過其於該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 貴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如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控制權要素出現變化，則 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其對被投資者是否有控制權。

於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倘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將投資的賬面值按個別基準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業績由 貴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處於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而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開支於產生期間於損益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在考慮到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由其可供使用之日起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會獨立按合理基準分配及計算折舊：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1至3年
傢俱、裝置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汽車	4至10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項目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具有不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於各報告期末對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進行審查，以確定無限使用年期評估是否仍然可靠。倘若不然，則按預期基準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由無限可使用年期變更為有限可使用年期而入賬。

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載於下文「其他資產減值」會計政策。

專利

獲得專利的初始成本予以資本化。使用年期不確定的專利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入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於且僅於 貴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按交易日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於且僅於(i) 貴集團來自該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ii) 貴集團轉讓該金融資產，且(a) 貴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其放棄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權時終止確認。

倘 貴集團仍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貴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倘 貴集團既不轉移亦不保留已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繼續控制該已轉讓資產， 貴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及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負債金額確認該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該等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計量)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倘金融資產並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加上收購金融資產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投資；(i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股權投資；或(i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之分類取決於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金融資產於彼等初步確認後不予重新分類，除非 貴集團改變其管理該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而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於業務模式變動後首個中期報告期間之首日進行重新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ii)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計提減值。減值、終止確認或攤銷過程中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金融負債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 貴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負債終絕時方終止確認，即有關合約訂明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倘金融負債並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加上發行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股息。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公平值初步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下文詳述的特定處理外，於各報告日期，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 貴集團會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無顯著增加， 貴集團則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金融工具預期年期的信貸虧損(即所有現金短欠的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

就金融資產而言，信貸虧損為合約項下應付某一實體的合約現金流量與該實體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現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預期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

倘以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金融工具乃依據下列一項或以上共享信貸風險特徵而分組：

- (i) 逾期資料；
- (ii) 金融工具性質；
- (iii) 抵押品性質(如有)；
- (iv)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所屬行業；
- (v) 債務人所在地理位置；及
- (vi) 外部信貸風險評級(如有)。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虧損撥備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貸風險及虧損的變動。虧損撥備導致的變動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對金融工具賬面值作相應調整。

違約的定義

貴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準則，貴集團未必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

- (i) 有內部衍生資料或取自外部來源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貴集團)支付欠款(未考慮貴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或
- (ii)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

無論上述分析如何，貴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已屬違約，除非貴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較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適當則作別論。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比較。作此評估時，貴集團會同時考慮合理和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具體而言，評估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款項；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方面有實際或預期的變化而會或可能會對債務人履行其對貴集團的責任有重大不利影響。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貴集團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

儘管有前述分析，如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貴集團會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無顯著增加。

低信貸風險

如有下列情況，金融工具會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

- (i) 其具低違約風險；
- (ii) 借款人具有實力履行其近期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i) 較長遠的經濟及營商條件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會減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

預期信貸虧損的簡化方法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 貴集團採用實際權宜方法釐定不入賬列為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資產而言， 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貴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經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所採用的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年度的實際信貸虧損經驗為每個分類客戶的組合計算，並根據當前及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的經濟條件、當前條件及 貴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年期期間的未來經濟條件的估計之間的差異。

有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憑證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等；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關乎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原應不會考慮的寬減；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失去其活躍市場；或
- (f)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產生一項金融資產，其反映已出現信貸虧損。

撤銷

當 貴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合約現金流量時，則 貴集團撤銷該金融資產。 貴集團預期不會從撤銷金額中大幅收回。然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根據貴集團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如適用)採取收回到期款項的程序實施強制執行。任何隨後收回的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乃指可即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存在輕微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存款以及與現金性質類似的資產，且其使用不受限制。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收益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貨品或服務的性質

貴集團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性質為銷售營養品。

識別履約責任

於合約開始時，貴集團評估客戶合約所承諾的貨品或服務以及將向客戶轉移以下各項之承諾識別為履約責任：

- (a) 可區別之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
- (b) 一系列大致相同並以相同模式轉讓予客戶的可區別貨品或服務。

如符合以下兩項標準，則承諾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為可區別：

- (a) 客戶可受惠於貨品或服務本身或連同其他隨時可供客戶使用之資源(即貨品或服務視為可區別)；及
- (b) 貴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承諾可與合約中的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承諾在合約涵義內為可區別)。

收益確認的時間

當(或隨著)貴集團透過轉讓承諾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即資產)履行履約責任時，收益予以確認。資產在(或隨著)客戶獲得資產的控制權時轉讓。

貴集團隨時間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因此，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貴集團履行履約責任並隨時間確認收益：

- (a) 客戶於貴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由貴集團的履約行為提供的利益；
- (b) 貴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增強客戶在該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已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或
- (c) 貴集團的履約行為並無創造出對貴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且貴集團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擁有可強制執行收款的權利。

倘貴集團並非隨時間履行履約責任，則貴集團於客戶獲得所承諾資產的控制權的某一時點履行履約責任。在釐定控制權何時轉讓時，貴集團會考慮控制權的概念以及法定所有權、實質佔有、付款權、資產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以及客戶接納等指標。

來自銷售營養品的收益於客戶獲得所承諾資產的控制權的某一時點確認，該時點大致與貨品交付予客戶及轉讓擁有權的時點一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交易價：重大融資部分

當釐定交易價時合約載列重大融資部分(即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為客戶或貴集團帶來重大利益)，貴集團就貨幣時間值的影響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確認為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於損益中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開呈列。

貴集團於合約訂立時經參考(倘適用)合約中隱含的利率(即貨品或服務的現金售價貼現至預付或滯納金額的利率)、現行市場利率、貴集團借款利率及貴集團客戶其他相關信譽資料後確定利率，其與貴集團及其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利率相當。

貴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際權宜方法，倘融資期為一年或以下，則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對代價作出調整。

可變代價

倘於合約中承諾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貴集團估計其將有權就向客戶轉讓所承諾貨品或服務換取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使用預期價值或最可能金額法(以較佳預測有權獲得的金額者為準)估計。估計可變代價其後計入交易價格中，僅限於當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獲得解決時導致確認合約的重大累計收益金額撥回的可能性極微。

(i) 營銷獎勵

貴集團的營銷獎勵措施包括就選定客戶進行罰款及提供激勵。貴集團的營銷獎勵包括毛利率保證、貿易折扣、以數量為基準的回贈及罰款，及／或其他價格獎勵(統稱「營銷獎勵」)。貴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營銷獎勵，並參照客戶以數量為基準的回贈及罰款歷史記錄、其他營銷獎勵的權利及迄今為止的累計購買量以評估估計可變代價是否受到限制。任何重大的估計差異將被分析並在當前的估計及評估中予以考慮。通常情況下，估計的代價是不受限制。

(ii) 退款負債

貴集團給予客戶退貨的權利。在銷售時點，對預期退回的商品確認退款負債並對收入進行調整。同時，貴集團就客戶行使退貨權時收回產品的權利，確認退貨權資產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參考其過往經驗及對未來退貨的預期，並根據當前的相關資料進行調整，貴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退貨數量，並評估估計的可變代價是否受到限制。任何重大的估計差異將被分析並在當前的估計及評估中予以考慮。通常情況下，估計的代價是不受限制的。

於相關期間，概無來自客戶的重大產品退貨而須承擔退款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從事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貴集團釐定其承諾的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本身的履約責任(即貴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貴集團為代理人)。

倘貴集團在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則貴集團為委託人。

倘貴集團的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的貨品或服務，則貴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在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貴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貨品或服務。當貴集團為代理人時，應就為換取另一方提供的指定貨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取得的任何費用或佣金的金額確認收益。

貴集團是作為委託人行事，因為貴集團在向客戶轉讓營養品之前控制該等貨品，而其履約責任是向客戶轉讓該等貨品。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無信貸減值且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總賬面值，若金融資產信貸減值，實際利率適用於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扣除虧損撥備)。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貴集團於客戶支付代價或付款到期前通過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履約，則該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惟呈列為應收款項的任何款項除外。與之相反，倘於貴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客戶支付代價或貴集團對代價金額享有無條件權利，則該合約於作出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呈列為合約負債。應收款項為貴集團對代價享有無條件權利或代價付款到期僅需隨著時間推移。

就單項合約或單一系列相關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值。非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按淨額基準呈列。

就銷售營養品業務而言，僅於代價於客戶接納承諾貨品後開出賬單且代價金額經貴集團與其客戶確認時，收取代價金額的權利方成為無條件。於相關期間就未入賬收益確認合約資產。

可退回的預付款項相關合約負債於「其他應付款項」項下呈列。

外幣換算

貴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貴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以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貴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並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期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損益，均於損益中確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有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集團實體（「海外業務」）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換算為呈列貨幣，詳情如下：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
- 所有上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及構成 貴集團於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部分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確認為權益的個別部分；
- 出售海外業務時（包括出售 貴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以及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事項），有關海外業務而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個別部分累計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及
- 部分出售 貴集團於包含海外業務（並無令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權益時，按比例分佔於權益中個別部分確認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會重新分類至該海外業務的非控股權益，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指所有買貨成本及（如適用）其他使存貨達致現址及現時狀況之其他費用，並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銷售所需之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的金額確認為於撥回期間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減少。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 貴集團的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 貴公司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可能出現減值，或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若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將會根據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如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 貴集團會估計能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資產及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每年均進行減值測試，並在存在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倘 貴集團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以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撥備

當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之資源流出，並可準確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須對該等金額確認撥備。因確認撥備產生之開支會於開支產生期間內之相關撥備中扣除。撥備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以反映當前之最佳估計。倘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則撥備金額乃預期需用以償付責任之開支之現值。倘 貴集團預計撥備款可獲償付，則僅於償付款可實質地確定時將償付款確認為獨立資產。

虧損性合約所產生的現時義務確認及計量為撥備。當 貴集團為履行合約義務不可避免產生的成本超過預期自該合約收取的經濟利益，即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在為虧損性合約設立單獨的撥備之前， 貴集團會確認用於履行合約的資產已經發生的任何減值虧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確定將收到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守的情況下按公平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相關，有關補助於需要系統地將補助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的期間確認為收入。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公平值被確認為相關資產賬面金額的減項，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內按年等額分期計入損益。

租賃

貴集團在合約開始時即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使用被識別資產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租賃合約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已選擇不從租賃組成部分中分離出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對各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作為單獨租賃組成部分。

貴集團對租賃合約中每項租賃組成部分獨立記賬為租賃。 貴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如適用)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獨立價格總額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貴集團不會產生一項單獨組成部分的應付款項被視作分配至合約單獨可識別組成部分的總代價的一部分。

貴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

- (a)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b)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
- (c) 貴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貴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予以調整。折舊是在租賃期和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除非租賃在租賃期末將相關資產的所有權轉移予貴集團或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貴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如有）——在此情況下，將在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折舊），載列如下：

租賃物業	2至5年
------	------

租賃負債初步按在合約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以下在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期中相關資產使用權之付款：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應收的任何租賃優惠；
- (b)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款項；
- (d)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貴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該選擇權）；及
- (e) 終止租賃之罰款（倘租賃期反映貴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之隱含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可靠地釐定，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

其後，通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並通過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支付之租賃付款來計量租賃負債。

當租賃期發生變化或重新評估貴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選擇權而導致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時，將使用經修訂之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當指數或利率（浮動利率除外）變動導致剩餘價值擔保、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通過使用原始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浮動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貴集團會使用經修訂之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而租賃負債的計量進一步減少，則 貴集團將於損益確認重新計量的任何剩餘金額。

倘若發生以下情況，則租賃修改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

- (a) 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以上的相關資產的權利以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增加金額相當於經擴大範圍對應的獨立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情況而對該獨立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調整。

倘若租賃修改並無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則在該租賃修改生效之日，

- (a) 貴集團按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分配經修改合約中的代價；
- (b) 貴集團釐定經修改合約的租賃期；
- (c) 貴集團通過在經修訂的租賃期內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d)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的租賃修改， 貴集團通過減少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反映租賃的部分或全部終止以及於損益中確認與租賃的部分或全部終止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而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及
- (e) 對於所有其他租賃修改， 貴集團通過對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而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貴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減所規定的可行權宜方法，因此並無評估直接因COVID-19疫情而產生的合資格租金寬減是否屬租賃修改。 貴集團就租金寬減產生的租賃付款變動所用的入賬方式，與在有關變動並非租賃修改的情況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方式相同。

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且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

- (a) 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
- (b)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貴集團已就所有具有類似特徵及情況相似的合資格租金寬減應用可行權宜方法。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及非現金福利成本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累計。

界定供款計劃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在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計劃資產與 貴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 貴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的僱員需要參與由地方政府設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在產生時於損益內支銷，而除該等每月供款外， 貴集團再無為僱員退休福利付款的其他責任。

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期間的業績計算，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出調整。計算時所使用的稅率為於各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實際上已頒行的稅率。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歷史財務資料內所示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性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或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任何遞延稅項，倘其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則不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實際上已頒行的稅率及稅法，按收回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

倘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稅項虧損及抵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按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惟 貴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撥回的情況除外。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界定為：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以下條件，該名人士或其近親即為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對 貴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其即為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互有關聯)；
 - (ii) 其中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其中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其中一間實體為一間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倘 貴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為與 貴集團有關聯；
 - (vi) 該實體受(a)段所定義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段所定義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控股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控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一名人士的近親指於該人士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a)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名人士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c)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於關聯方的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該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包括該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分部報告

歷史財務資料內所呈報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根據定期就 貴集團各業務線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資料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匯集計算，惟擁有類似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的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別或種類、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的分部除外。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倘具備大部分該等特質，亦可以匯集計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管理層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會作出關於未來的估計及假設以及判斷。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會影響貴集團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以及所作出的披露。管理層會持續根據經驗及相關因素(包括在各種情況下相信為對未來事件作出的合理預期)對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作出評估。於適用時，會計估計的修訂會於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如有關修訂同時影響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i)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使用年期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擁有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相關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估計可使用年期會因應技術革新而有所不同，並可能影響計入損益的相關折舊費用。

(ii) 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貴集團管理層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釐定貴集團的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於作出釐定時，需要估計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於估計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需要估計來自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需選擇一個合適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所有減值將自損益扣除。

(iii) 可變代價的估計及限制

銷售合約包括退貨／退款的權利、毛利率保證、基於數量的回贈和罰款及／或其他營銷獎勵，此皆產生可變代價。貴集團採用預期價值法或最可能金額法估計可變代價，並以能更好地預測應得金額者為準。

考慮到(i)有大量合約具有類似特徵；及(ii)合約中包含的各類可變考慮因素有一個以上的閾值，貴集團確認，使用預期價值法將可變代價分為退貨／退款的權利、毛利率保證、基於數量的回贈和懲罰及／或其他營銷獎勵，乃屬估計可變代價的適當方法。

在將任何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納入交易價格之前，貴集團根據過往經驗、業務預測及當前經濟條件考慮其是否受到限制。

(iv) 存貨虧損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存貨賬齡分析，並在適當時就確定為過時、滯銷或不可能收回或不適合用於生產之存貨作出撥備。貴集團根據最新市價及現行市況就各項產品逐一進行存貨審閱，並經參考管理層對可變現淨值之估計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透過使用各類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於各報告期末，估計涉及基於貴集團歷史資料、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的高度不確定性。倘預期與原估計有差異，則該差異將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

(vi)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須作出重大估計。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並不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差異，該等差異將會影響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於作出釐定期內的撥備。

(vii) 虧損性合約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在考慮到圍繞虧損性合約的義務的風險及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在報告期結束時，按其對履行該當前義務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確認虧損性合約的撥備。當一項撥備使用估計用於履行當前義務的現金流來衡量時，其賬面值即該等現金流的現值（倘貨幣的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批准歷史財務資料當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下列於相關期間尚未生效，且貴集團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⁴⁾

(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生效日期待定

貴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貴集團之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貴公司董事確定貴集團在整個相關期間只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因為貴集團將其業務整體管理為銷售營養品，而貴公司執行董事作為貴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貴集團的表現，定期按相同基準審閱內部財務報告。因此分部資料不予列示。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貴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貴集團於相關期間主要在中國從事銷售營養品。貴集團絕大部分收益賺取自對外客戶，源自對中國的銷售。

(b) 特定非流動資產

特定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以資產位置為基礎，其包括貴集團的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貴集團的所有特定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關期間，單獨佔貴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包括共同控制下的實體）的詳情如下。下列客戶的身份與文件「業務」章節所載列的身份相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營養品					
客戶A	76,287	52,706	附註	21,352	21,205
客戶B	72,861	104,151	137,180	66,566	49,996
上海伊寸鑫	38,205	54,662	附註	21,343	附註
客戶D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	18,383

附註：該等客戶對貴集團於相關期間各期間的總收益的貢獻不到10%。

5.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					
— 銷售營養品	337,608	367,297	426,545	192,076	146,086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益，包括在每個報告期開始時與可退還預收款項有關的合約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731,000元、人民幣645,000元、人民幣221,000元、人民幣221,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308,000元（附註20）。

合約負債指就尚未移交予客戶的商品收到的客戶預付款項。於相關期間，由於帶有預付款項的銷售訂單波動，故合約負債有所波動。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6(a).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77	718	2,187	852	1,554
政府補助	6(i) 7,565	9,308	10,966	9,268	10,776
訴訟索償的賠款	6(ii) —	1,306	60	—	—
來自客戶的賠款	6(iii) 352	374	164	158	205
終止租賃收益	5	—	—	—	—
雜項收入	106	87	97	97	220
	<u>8,505</u>	<u>11,793</u>	<u>13,474</u>	<u>10,375</u>	<u>12,755</u>
6(b).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58)	50	1,163	(404)	1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淨額	—	(90)	(16)	(7)	—
存貨撇減(不包括 奶粉產品)	16 (5,910)	(2,909)	(3,689)	(388)	(389)
奶粉產品撇減	22 —	(17,699)	—	—	—
存貨撥備(不包括奶粉 產品)	16 —	—	(2,155)	—	—
奶粉產品存貨虧損 (撥備)撥回	22 —	(20,687)	415	—	142
奶粉產品存貨虧損 (撥回)撥備產生的 進項增值稅變動	22 —	(4,990)	53	—	18
已付澳優集團按金的虧 損撥備(定義見 附註22)	22 —	(20,149)	—	—	—
虧損性合約(撥備) 撥回	22 —	(17,952)	5,000	—	—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 (撥備)撥回淨額	28 (1,538)	61	(174)	(1,214)	(246)
其他應收款項撇減	—	(4)	(207)	(29)	—
	<u>(7,906)</u>	<u>(84,369)</u>	<u>390</u>	<u>(2,042)</u>	<u>(344)</u>
	<u>599</u>	<u>(72,576)</u>	<u>13,864</u>	<u>8,333</u>	<u>12,41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i) 政府補助指有關政府當局向 貴集團在中國上海經營的實體及在中國指定稅收優惠區開展業務的實體提供的財政支持。概無有關政府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ii) 其指來自與 貴集團註冊商標有關的訴訟索償的收入。
- (iii) 來自客戶的賠償收入指因客戶竄貨 貴集團實體與客戶訂立的分銷協議所禁止的商品而向其徵收的罰款。

7. 除稅前溢利

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酌情花紅、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11,788	12,170	14,426	7,082	5,080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u>1,840</u>	<u>2,010</u>	<u>2,174</u>	<u>1,165</u>	<u>1,095</u>
	<u>13,628</u>	<u>14,180</u>	<u>16,600</u>	<u>8,247</u>	<u>6,175</u>
其他項目					
核數師薪酬	40	40	124	60	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於「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中扣除(如適用))	1,435	1,524	1,394	803	335
使用權資產折舊(於「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中扣除(如適用))	2,136	3,287	3,510	1,729	1,634
根據短租合約確認的開支	<u>15</u>	<u>38</u>	<u>74</u>	<u>26</u>	<u>3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董事薪酬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王平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的執行董事。崔娟女士及陳學良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分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嚴詠怡女士、劉國輝先生及余子敖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貴公司若干董事於相關期間就其獲委任為該等實體的僱員而向 貴集團收取薪酬。 貴公司董事於相關期間已收取及應收取之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 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	600	150	112	862
崔娟女士	—	300	50	106	456
非執行董事					
陳學良先生	—	—	—	—	—
	<u>—</u>	<u>900</u>	<u>200</u>	<u>218</u>	<u>1,318</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 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	600	150	123	873
崔娟女士	—	300	75	108	483
非執行董事					
陳學良先生	—	—	—	—	—
	<u>—</u>	<u>900</u>	<u>225</u>	<u>231</u>	<u>1,35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 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	600	144	131	875
崔娟女士	—	300	75	108	483
非執行董事					
陳學良先生	—	—	—	—	—
	<u>—</u>	<u>900</u>	<u>219</u>	<u>239</u>	<u>1,358</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 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	300	75	64	439
崔娟女士	—	150	38	54	242
非執行董事					
陳學良先生	—	—	—	—	—
	<u>—</u>	<u>450</u>	<u>113</u>	<u>118</u>	<u>681</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 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	300	72	67	439
崔娟女士	—	150	38	54	242
非執行董事					
陳學良先生	—	—	—	—	—
	<u>—</u>	<u>450</u>	<u>110</u>	<u>121</u>	<u>68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相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向任何該等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相關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相關期間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分析如下：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董事	2	2	1	1	1
非董事	3	3	4	4	4
	<u>5</u>	<u>5</u>	<u>5</u>	<u>5</u>	<u>5</u>

上述最高薪非董事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6,510	6,179	7,884	3,847	1,474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349	362	413	196	225
	<u>6,859</u>	<u>6,541</u>	<u>8,297</u>	<u>4,043</u>	<u>1,699</u>

薪酬介乎下列薪酬範圍的非董事人員的人數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3	3	4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	1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u>1</u>	<u>1</u>	<u>1</u>	<u>—</u>	<u>—</u>

相關期間，貴集團概無向該等最高薪非董事人員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相關期間，概無該等最高薪非董事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0.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款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4,293	32,050	28,951	8,561	5,745
遞延稅項 (附註23)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變化	162	(21,159)	6,326	5,362	673
年／期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34,455	10,891	35,277	13,923	6,418

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的 貴集團實體獲豁免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貴集團在中國設立／經營的實體在相關期間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i) 貴集團在香港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全部收入均申報為離岸收入；及(ii) 貴集團在相關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應稅利潤，因此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 貴集團在相關期間概無在塞舌爾共和國開展業務，因此並未就塞舌爾共和國利得稅計提撥備。在相關期間，Numans Sales(貴公司於塞舌爾共和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透過向 貴集團其他附屬公司支付管理服務費(「管理服務費」)獲得管理服務，藉此開展業務。 貴公司附屬公司收取的管理服務費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相關期間，紐曼思香港向兩家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即金紐曼思及瀚達營養)授出其在中國註冊的商標(「紐曼思」及「紐曼斯」)的使用權，藉此向金紐曼思及瀚達營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收入(「特許權使用費收入」)，該等收入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與香港特別行政區之間的「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安排，紐曼思香港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為離岸收入。因此，紐曼思香港可獲雙重課稅抵免，其在中國繳納的所得稅可在香港抵免，而紐曼思香港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向外商投資公司的外國投資者支付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與中國中央政府簽訂的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者除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 貴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所宣派的股息需要繳納預扣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得稅開支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54,125</u>	<u>98,413</u>	<u>194,621</u>	<u>91,181</u>	<u>51,699</u>
按各稅務權區適用法定稅率計算 的所得稅	28,444	9,511	32,513	13,563	6,046
不可扣稅開支	2,434	1,392	1,314	279	214
免稅收益	(5)	(1)	(25)	(7)	(3)
可分配溢利的預扣稅	3,575	—	—	—	—
未確認稅務虧損	—	—	1,475	—	161
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u>7</u>	<u>(11)</u>	<u>—</u>	<u>88</u>	<u>—</u>
年／期內所得稅開支	<u>34,455</u>	<u>10,891</u>	<u>35,277</u>	<u>13,923</u>	<u>6,418</u>

11. 每股盈利

就歷史財務資料而言，由於納入每股盈利資料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12.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宣派的 股息	<u>61,000</u>	<u>51,000</u>	<u>—</u>	<u>—</u>	<u>—</u>

就歷史財務資料而言，由於納入每股股息資料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13. 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添置	<u>4,100</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4,10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金紐曼思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合約，據此，金紐曼思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一個專利（「該專利」），總代價為人民幣4,100,000元（「專利合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紐曼思已支付總代價的90%，其餘10%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在法定擁有權正式轉讓給金紐曼思後結算（附註20(vi)）。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期間，該專利法定擁有權的註冊行政程序仍在進行中。根據專利合約，經支付總代價的90%後，金紐曼思即在法定所有權正式轉讓之前擁有該專利的獨家使用權，並承諾除金紐曼思外，任何其他方均無權使用該專利。

該專利是為營養品業務而取得。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專利具有不確定使用年期，因為其能以最小的成本轉讓及重續，因此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如有）列賬。

貴集團對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將其可收回金額與賬面金額進行比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以管理層批准的三年期稅前現金流預測計算使用價值，據此評估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該專利的可收回金額（分別為「二零二二年評估」、「二零二三年評估」及「二零二四年六月評估」）。計算使用價值的重要輸入數據為(i)預算毛利，此乃根據該專利項下相應產品的過往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釐定；(ii)二零二二年評估、二零二三年評估及二零二四年六月評估採用約13.6%的稅前貼現率，以計算未來現金流的現值；及(iii)二零二二年評估採用的長期年增長率約為8.1%，二零二三年評估則採用3.3%，而二零二四年六月評估採用4.0%。稅前貼現率維持於穩定水平，此乃由於貴集團管理層考慮到(i)中國經濟的市場資料及(ii)本集團源自該專利的整體財務表現，認為所採納的稅前貼現率可為本集團的專利提供審慎的減值評估，此乃經考慮於各自減值評估期間來自與本集團具有類似主營業務的實體的稅前折現率之市場資料而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在各個報告日期末，專利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故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專利並無減值。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租賃物業 裝修	傢俱、裝置 及辦公設備	汽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802	73	470	2,947	6,292
添置	—	73	229	694	996
折舊	(148)	(85)	(170)	(1,032)	(1,43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54</u>	<u>61</u>	<u>529</u>	<u>2,609</u>	<u>5,85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654	61	529	2,609	5,853
添置	—	—	133	1,063	1,196
出售	—	—	—	(119)	(119)
折舊	(148)	(61)	(187)	(1,128)	(1,52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06</u>	<u>—</u>	<u>475</u>	<u>2,425</u>	<u>5,406</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506	—	475	2,425	5,406
添置	—	—	205	—	205
出售	—	—	(16)	—	(16)
折舊	(148)	—	(132)	(1,114)	(1,39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58</u>	<u>—</u>	<u>532</u>	<u>1,311</u>	<u>4,201</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58	—	532	1,311	4,201
添置	—	—	—	1,095	1,095
折舊	(74)	—	(59)	(202)	(33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2,284</u>	<u>—</u>	<u>473</u>	<u>2,204</u>	<u>4,96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96	3,935	2,085	8,424	17,740
累計折舊	(642)	(3,874)	(1,556)	(5,815)	(11,887)
賬面淨值	<u>2,654</u>	<u>61</u>	<u>529</u>	<u>2,609</u>	<u>5,853</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96	3,935	2,218	8,293	17,742
累計折舊	(790)	(3,935)	(1,743)	(5,868)	(12,336)
賬面淨值	<u>2,506</u>	<u>—</u>	<u>475</u>	<u>2,425</u>	<u>5,40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96	3,935	2,277	8,293	17,801
累計折舊	(938)	(3,935)	(1,745)	(6,982)	(13,600)
賬面淨值	<u>2,358</u>	<u>—</u>	<u>532</u>	<u>1,311</u>	<u>4,201</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3,296	3,935	2,277	9,388	18,896
累計折舊	(1,012)	(3,935)	(1,804)	(7,184)	(13,935)
賬面淨值	<u>2,284</u>	<u>—</u>	<u>473</u>	<u>2,204</u>	<u>4,96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919
添置	1,498
折舊	(2,136)
租賃終止	(10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5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175
添置	9,409
折舊	(3,28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97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297
添置	1,838
折舊	(3,51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25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625
添置	1,825
折舊	(1,63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5,81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973
累計折舊	(4,798)

賬面淨值 1,17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908
累計折舊	(3,611)

賬面淨值 7,29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247
累計折舊	(5,622)

賬面淨值 5,625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0,566
累計折舊	(4,750)

賬面淨值 5,81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相關期間，貴集團用作日常營運的各項租賃物業的初始租賃期介乎2至5年。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租賃物業的租賃合約載有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該等選擇權旨在讓貴集團靈活管理租賃資產。由於貴集團不欲產生額外成本，例如租賃物業裝修，因此一般行使租賃物業延期選擇權，而行使終止選擇權一般不常見，除非貴集團可無需重大成本即可替換租賃物業或收購新物業。貴集團甚少行使先前並未納入釐定租賃期的選擇權，或甚少不行使先前已納入釐定租賃期的選擇權。於相關期間，租賃物業的租賃合約全部載有延期或終止選擇權，所作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311,000元、人民幣3,603,000元、人民幣3,860,000元、人民幣1,895,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1,795,000元，即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租賃流出的現金總額。

限制或契諾

大多數租賃均已定立一項限制條件，即除非獲得出租人的批准，否則使用權資產只能由貴集團使用，而貴集團不得出售或抵押相關資產。貴集團亦須在租賃結束時保持租賃資產處於良好狀況或維修或恢復租賃資產至其原始狀況。

租賃項下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對短期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租賃的承諾分別約為人民幣7,000元、人民幣80,000元、人民幣26,000元及人民幣24,000元。

16. 存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468	8,482	9,100	7,811
成品		<u>18,911</u>	<u>102,177</u>	<u>115,726</u>	<u>107,395</u>
		30,379	110,659	124,826	115,206
減：存貨撇減（不包括					
奶粉產品）	6(b)	(5,910)	(2,909)	(3,689)	(389)
奶粉產品撇減	22	—	(17,699)	(20,751)	(20,809)
存貨撥備（不包括					
奶粉產品）	6(b)	—	—	(2,155)	—
奶粉產品存貨虧損					
撥備	22	<u>—</u>	<u>(20,687)</u>	<u>(35,933)</u>	<u>(30,985)</u>
		<u>24,469</u>	<u>69,364</u>	<u>62,298</u>	<u>63,02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35,982	42,367	32,508	34,190
減：虧損撥備	28	<u>(2,083)</u>	<u>(1,976)</u>	<u>(2,150)</u>	<u>(2,396)</u>
	17(a)	<u>33,899</u>	<u>40,391</u>	<u>30,358</u>	<u>31,794</u>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營銷獎勵 (附註i)		751	—	2,301	—
預付促銷開支		1,359	2,502	2,131	3,070
其他預付款項 (附註ii)		2,564	2,449	824	2,276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26,610	24,772	39,080	17,439
支付予澳優集團的 按金	22	10,000	20,149	—	—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 稅款		—	1,159	468	—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u>1,520</u>	<u>1,973</u>	<u>2,165</u>	<u>5,624</u>
		42,804	53,004	46,969	28,409
減：虧損撥備	22及28	<u>—</u>	<u>(20,149)</u>	<u>—</u>	<u>—</u>
	17(c)	<u>42,804</u>	<u>32,855</u>	<u>46,969</u>	<u>28,409</u>
		<u>76,703</u>	<u>73,246</u>	<u>77,327</u>	<u>60,203</u>

附註：

- (i) 應付金額是對若干客戶施加的基於數量的罰款而產生的應收可變代價。該等款項於開具發票時應予結付。
- (ii)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包括預付[編纂]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65,000元、人民幣517,000元、人民幣86,000元及人民幣1,258,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a). 貿易應收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28,629	36,930	24,744	24,263
31至60天	3,790	1,157	3,738	1,698
61至90天	45	394	41	1,070
90天以上	1,435	1,910	1,835	4,763
	<u>33,899</u>	<u>40,391</u>	<u>30,358</u>	<u>31,794</u>

於各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u>28,609</u>	<u>36,582</u>	<u>24,772</u>	<u>24,835</u>
逾期：				
30天內	3,191	1,025	3,813	710
31至60天	656	500	1,495	1,645
61至90天	15	384	41	253
90天以上	<u>1,428</u>	<u>1,900</u>	<u>237</u>	<u>4,351</u>
	<u>5,290</u>	<u>3,809</u>	<u>5,586</u>	<u>6,959</u>
	<u>33,899</u>	<u>40,391</u>	<u>30,358</u>	<u>31,794</u>

貴集團通常給予的信貸期限為開具發票之日起計最多90天。

17(b). 有關 貴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附註28。

17(c).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12個月內收回。

17(d). 貴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按下列貨幣計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3,874	64,341	73,889	49,879
美元	1,390	8,905	1,885	7,909
港元	<u>1,439</u>	<u>—</u>	<u>1,553</u>	<u>2,415</u>
	<u>76,703</u>	<u>73,246</u>	<u>77,327</u>	<u>60,20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資產是指未開票收益，其為 貴集團有權收取的已轉讓商品代價，惟因為該等權利以客戶滿意為條件，故尚未開具發票。當該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通常於 貴集團與客戶在商品交付予客戶後最終確認代價金額的時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合約資產在相關期間的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年內發生之增減所引致之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4,240	25,939	28,154	37,056
已確認的未開票收益	25,939	28,154	37,056	52,959
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4,240)	(25,939)	(28,154)	(37,056)
於報告期末	<u>25,939</u>	<u>28,154</u>	<u>37,056</u>	<u>52,959</u>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資產預計將於12個月內收回。

有關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附註28。

貴集團的合約資產的賬面值按下列貨幣計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264	21,021	23,537	33,941
美元	12,233	6,458	13,247	18,736
港元	<u>442</u>	<u>675</u>	<u>272</u>	<u>282</u>
	<u>25,939</u>	<u>28,154</u>	<u>37,056</u>	<u>52,959</u>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按下列貨幣計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4,414	91,653	180,048	187,060
美元	46,015	100,699	80,141	106,059
港元	<u>2,227</u>	<u>486</u>	<u>2,371</u>	<u>2,488</u>
	<u>152,656</u>	<u>192,838</u>	<u>262,560</u>	<u>295,60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存款及與現金性質相似的資產。銀行現金乃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支付予第三方	20(i)	—	843	—
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 可退回之				
預收款項	20(ii)	645	221	308
應付營銷獎勵應付款項	20(iii)	12,253	6,947	5,603
應付薪金		2,990	2,836	2,585
自分銷商收取的按金	20(iv)	1,611	1,611	1,591
應付分銷商款項	20(v)	15,847	11,871	6,636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				
付款項	20(vi)	3,476	6,303	10,260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928	6,197	9,917
		39,750	35,986	36,900
		39,750	36,829	36,900

附註：

- (i)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擔保、不計息，且一般信貸期最長為30天。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賬齡為90天內。
- (ii) 合約負債 — 可退回之預收款項

貴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並無披露原預計期限為一年或以內之餘下履約責任的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可退回之預收款項於相關期間的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報告期內發生之增減所引致之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731	645	221	308
添置	645	221	308	212
已確認收益 (附註5)	(731)	(645)	(221)	(308)
於報告期末	645	221	308	21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合約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645,000元、人民幣221,000元、人民幣308,000元及人民幣212,000元，即分配至各報告期末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貴集團預計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配至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分別約為人民幣645,000元、人民幣221,000元、人民幣308,000元及人民幣212,000元，將於履行責任的一年或以內確認為收益。

- (iii) 應付款項指來自不同種類的營銷獎勵的可變代價應付款項。該等款項無擔保、不計息及於開具發票時應予支付。
- (iv) 該款項指 貴集團的分銷商為獲得在指定分銷渠道銷售 貴集團選定營養品的權利而交付的保證金。
- (v) 該金額指(i)透過 貴集團於第三方網上平台營運的網上商店向地方指定分銷商出售客戶商品的款項；及(ii)與 貴集團指定分銷商在區域內銷售貨物而產生的應付款項，而 貴集團同意按協定金額支付及分銷商同意按該金額獲得補償。
- (vi) 該金額包括(i)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應計[編纂]開支分別為約零、人民幣1,008,000元、人民幣4,676,000元及人民幣776,000元，以及(ii)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收購專利而產生的應付款項人民幣410,000元，佔總代價的10% (附註13)。

貴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按下列貨幣計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3,842	33,686	30,032	28,422
美元	5,651	3,143	2,654	2,386
港元	257	—	4,214	752
	<u>39,750</u>	<u>36,829</u>	<u>36,900</u>	<u>31,560</u>

21. 租賃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1,027	2,783	2,405	3,017
非流動部分	<u>200</u>	<u>4,663</u>	<u>3,425</u>	<u>3,024</u>
	<u>1,227</u>	<u>7,446</u>	<u>5,830</u>	<u>6,04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負債承諾及現值：

	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的現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金額：								
一年內	1,071	3,065	2,618	3,214	1,027	2,783	2,405	3,017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203	1,658	1,788	2,100	200	1,476	1,670	2,010
超過兩年但五年內	—	3,354	1,806	1,032	—	3,187	1,755	1,014
	1,274	8,077	6,212	6,346	1,227	7,446	5,830	6,041
減：未來融資費用	(47)	(631)	(382)	(305)	—	—	—	—
租賃負債總額	1,227	7,446	5,830	6,041	1,227	7,446	5,830	6,041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5.44%、5.01%、4.79%及4.62%。

22. 撥備

人民幣千元

虧損性合約下的責任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額外撥備	17,95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7,952
-------------------------	--------

虧損性合約撥備撥回 (附註22(iii))	(5,000)
轉入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備及進項增值稅撥回 (附註22(i))	(12,95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流動部分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52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貴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金紐曼思與一家在中國開展業務的澳優集團（「**澳優集團**」）訂立協議，以購買澳優集團的持牌品牌系列奶粉產品（「**原始協議**」）。根據原始協議，金紐曼思已承諾自二零二二財政年度起開始購買預定噸位的奶粉產品。於訂立原協議後，金紐曼思向澳優集團支付按金人民幣10,000,000元（附註17），而奶粉產品已交付予金紐曼思（「**原批次奶粉**」），且於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期間已進一步結算。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貴公司宣佈，中國有關當局進行抽樣測試時，發現該澳優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二月生產的一批奶粉產品中含有香蘭素（「**偶發事件**」）。由於擁有相同品牌的奶粉產品，金紐曼思的奶粉產品銷售受到該偶發事件的間接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澳優集團與金紐曼思已訂立原始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原始協議項下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部分採購承諾及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全部預定採購承諾獲豁免。

該偶發事件後，金紐曼思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額外支付一筆約人民幣20,149,000元的款項（附註17），以履行原始協議項下的餘下採購承諾。該批次奶粉產品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付予金紐曼思（「**新批次奶粉**」），而新批次奶粉的結餘亦已於新批次奶粉交付予貴集團時結付。

根據補充協議，有一項條款要求金紐曼思按要求向澳優集團賠償其為獲得生產奶粉產品的原材料而消耗的成本（「**不可避免成本**」）。該條款僅適用於在取消所有採購承諾之前為採購原材料而消耗的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澳優集團及金紐曼思就原始協議及補充協議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原始協議項下並未豁免的餘下採購承諾已於補充協議下取得豁免。此外，貴集團在終止協議下的不可避免成本獲得解除。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各報告期間根據承諾奶粉產品購買順序銷售奶粉產品產生的資產附帶虧損撥備變動情況：

	奶粉產品撤減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奶粉產品存貨 虧損撥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進項增值稅 變動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 澳優集團 按金的 虧損撥備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虧損性合約 撥備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	—	—	—	—
報告期內附帶虧損變動情況						
— 計入損益 (附註6(b))	17,699	20,687	4,990	20,149	17,952	81,47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7,699	20,687	4,990	20,149	17,952	81,477
報告期內附帶虧損變動情況						
— 因捐贈而撥回奶粉產品 存貨虧損撥備	—	(10,580)	(1,375)	—	—	(11,955)
— 虧損性合約撥備撥回 (附註6(b))	—	—	—	—	(5,000)	(5,000)
— 因年內銷售而撥回銷售 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 備 (附註6(b))	—	(415)	(53)	—	—	(468)
— 轉撥至奶粉產品撤減	3,052	(3,052)	—	—	—	—
— 轉撥至奶粉產品存貨虧 損撥備	—	29,293	—	(17,830)	(11,463)	—
— 轉撥至進項增值稅撥回	—	—	3,808	(2,319)	(1,489)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51	35,933	7,370	—	—	64,05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奶粉產品撤減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奶粉產品存貨 虧損撥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進項增值稅 變動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 澳優集團 按金的 虧損撥備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虧損性合約 撥備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751	35,933	7,370	—	—	64,054
報告期內附帶虧損變動情況						
— 因捐贈而撥回奶粉產品 存貨虧損撥備	—	(4,748)	(618)	—	—	(5,366)
— 因期內銷售而撥回奶粉 產品存貨虧損撥備 (附註6(b))	—	(142)	(18)	—	—	(160)
— 轉撥至奶粉產品撤減	58	(58)	—	—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20,809	30,985	6,734	—	—	58,528

附註：

- (i) 計入在原批次奶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就報廢奶粉產品計提約人民幣17,699,000元撇減（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2,301,000元）。該撇減已考慮到偶發事件發生前的奶粉產品已實現銷售收益約人民幣3,628,000元，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向奶粉回收商出售報廢奶粉產品所得收益約人民幣1,338,000元。

除撇減約人民幣17,699,000元報廢奶粉產品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就原批次奶粉的餘下結餘計提約人民幣20,687,000元的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備（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2,689,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已分別轉撥約人民幣3,052,000元及人民幣58,000元的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備，以作奶粉產品撇減，並分別撥回約人民幣10,995,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1,428,000元）及約人民幣4,890,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636,000元）。

該轉撥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奶粉產品報廢所致，同時於(i)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撥回約人民幣10,580,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1,375,000元）及約人民幣4,748,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618,000元），此乃指該部分捐贈奶粉產品因偶發事件而被歸類為滯銷，而非報廢；及(ii)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撥回約人民幣415,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53,000元）及約人民幣142,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18,000元），指滯銷的奶粉產品的銷售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此外，在(i)支付予澳優集團的按金的虧損撥備及(ii)虧損性合約撥備項下的奶粉產品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交付予 貴集團之後，相應的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17,830,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2,319,000元)及人民幣11,463,000元(不包括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1,489,000元)已轉撥至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備，原因是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奶粉產品的銷售情況為不確定。

(ii) 該金額指支付新一批次奶粉產品按金而計提的虧損撥備。

(iii) 其代表不可避免成本，即金紐曼思根據原始協議及補充協議有責任結付的不可避免成本。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可避免成本乃 貴集團為履行責任而產生的潛在不可避免成本淨額，該成本超過預期收到的經濟利益。該等不可避免成本包括(i)就新一批奶粉支付的金額約人民幣12,952,000元(包括預期進項增值稅約人民幣1,489,000元)及(ii)根據補充協議向澳優集團支付的潛在賠償，其最大風險敞口為人民幣5,000,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澳優集團及金紐曼思同意取消原始協議下的所有採購承諾及補充協議下人民幣5,000,000元的不可避免成本。

23. 遞延稅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u>2,017</u>	<u>23,176</u>	<u>16,850</u>	<u>16,177</u>

貴集團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貿易及 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因銷售 奶粉產品 而產生的資產 附帶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收益 及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36	—	2,018	—	25	2,179
所得稅抵免(開支)	<u>385</u>	<u>—</u>	<u>(535)</u>	<u>—</u>	<u>(12)</u>	<u>(162)</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21	—	1,483	—	13	2,017
所得稅抵免(開支)	<u>(27)</u>	<u>15,369</u>	<u>455</u>	<u>5,337</u>	<u>25</u>	<u>21,159</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94	15,369	1,938	5,337	38	23,176
所得稅抵免(開支)	<u>43</u>	<u>(1,359)</u>	<u>(1,615)</u>	<u>(3,386)</u>	<u>(9)</u>	<u>(6,32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37	14,010	323	1,951	29	16,850
所得稅抵免(開支)	<u>61</u>	<u>(1,311)</u>	<u>578</u>	<u>—</u>	<u>(1)</u>	<u>(673)</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598</u>	<u>12,699</u>	<u>901</u>	<u>1,951</u>	<u>28</u>	<u>16,17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由稅務虧損產生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約人民幣21,348,000元、人民幣13,704,000元及人民幣14,348,000元。

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才會確認遞延稅務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人民幣5,337,000元、人民幣1,951,000元及人民幣1,951,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已就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約人民幣21,348,000元、人民幣7,804,000元及人民幣7,804,000元予以確認，因預期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可扣稅暫時性差異。餘下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零、約人民幣5,900,000元及人民幣6,544,000元並無確認，原因為不太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由稅務虧損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可於稅務虧損產生期間起計最多5年內用作抵銷各附屬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除就貴集團於中國實體的累計溢利分派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可分派溢利預扣稅約人民幣3,575,000元外，概無就貴集團在中國設立的附屬公司在各報告期末時應支付的未匯出盈利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就誠如附註31所披露，貴集團附屬公司向貴公司宣派人民幣130,000,000元的股息(作為期後報告事項)而言，貴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向貴公司宣派特別股息約人民幣65,529,000元，須繳納預扣稅約人民幣6,553,000元。除該披露的後續事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並無分派其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溢利。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筆股息為[編纂]前的一次性事件且根據現時情況，於可見未來，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剩餘盈利很可能不會被分派。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在中國設立的附屬公司的累計溢利分派對預扣稅的影響(剔除前述已宣派股息的影響後)估計分別約為人民幣23,766,000元、人民幣29,141,000元及人民幣30,851,000元。

24. 貴公司股本及財務資料

24(a).股本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於其註冊成立日期，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200股普通股。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的重組，貴公司成為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內「重組」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開展任何重大業務或經營活動。

24(b).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指瀚達管理的100%已發行股本。

24(c).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擔保、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4(d). 貴公司儲備

	累計溢利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7
年內溢利	61,949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股息 (附註12)	(61,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16
年內溢利	50,770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股息 (附註12)	(51,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86
年內溢利	69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85
期內虧損	(4,219)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2,734)

25. 儲備

25(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是指在重組完成前，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實體的已發行／繳足資本的面值總額減去為收購與重組有關的相關權益(如有)而支付的代價。

25(b).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重組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及為合併入賬而換算的海外業務。

25(c). 法定儲備

按照相關法律及法規對於中國註冊成立／成立企業之規定， 貴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將不少於除稅後溢利(如中國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法規編製的各法定財務報表中所呈報)的10%撥入法定儲備。倘累計法定儲備達到各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的50%，該附屬公司可不作出任何進一步撥款。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虧損、擴大現有業務及轉換為額外資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乳健國際、金紐曼思及瀚達營養的累計法定儲備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前已達到各自註冊股本的50%，而澳美澳乳業的累計法定儲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達到其註冊股本的50%。

26. 關聯方交易

貴集團在相關期間有以下關聯方交易。

(a) 貴集團的關聯方交易

貴集團各實體之間的交易已在綜合入賬時對銷，及不作披露。於相關期間，貴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根據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貴集團的最佳利益。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池雲舍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池雲舍貿易」)(附註i)	購買宣傳材料	—	496	—	—	—
上海科澎微商務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科澎」)(附註ii)	提供宣傳服務	—	23	—	—	—

附註：

(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東財富持有池雲舍貿易全部股權。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東財富持有上海科澎約35.46%股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的薪酬：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即支付予 貴公司董事(附註8)及若干高級管理人員的金額，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酌情花紅及 其他實物福利	6,858	6,743	7,690	3,595	1,493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u>339</u>	<u>370</u>	<u>400</u>	<u>208</u>	<u>200</u>
	<u>7,197</u>	<u>7,113</u>	<u>8,090</u>	<u>3,803</u>	<u>1,693</u>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貴集團有以下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租賃資產訂立租賃安排，於租賃開始時的資本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392,000元、人民幣9,409,000元及人民幣1,838,000元、人民幣1,799,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1,825,000元。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收購無形資產而產生的人民幣410,000元尚未到期結付(附註13)。
- (i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澳優集團支付按金的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7,830,000元及虧損合約撥備約人民幣11,463,000元已轉撥至奶粉產品的存貨虧損撥備(附註22)。
- (iv)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奶粉產品的存貨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052,000元及人民幣58,000元已轉撥至撇減奶粉產品(附註2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相關期間，貴集團由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變動情況如下：

	非現金變動					於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淨額 人民幣千元	宣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添置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租賃負債	2,019	(2,179)	—	(5)	1,392	1,227
應付股息	—	(27,010)	61,000	—	—	33,990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總額	<u>2,019</u>	<u>(29,189)</u>	<u>61,000</u>	<u>(5)</u>	<u>1,392</u>	<u>35,217</u>
	非現金變動					於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淨額 人民幣千元	宣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添置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租賃負債	1,227	(3,190)	—	—	9,409	7,446
應付股息	33,990	(4,990)	51,000	—	—	80,000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總額	<u>35,217</u>	<u>(8,180)</u>	<u>51,000</u>	<u>—</u>	<u>9,409</u>	<u>87,446</u>
	非現金變動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淨額 人民幣千元	宣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添置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租賃負債	7,446	(3,454)	—	—	1,838	5,830
應付股息	80,000	(80,000)	—	—	—	—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總額	<u>87,446</u>	<u>(83,454)</u>	<u>—</u>	<u>—</u>	<u>1,838</u>	<u>5,830</u>
	非現金變動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淨額 人民幣千元	宣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添置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	7,446	(1,693)	—	—	1,799	7,552
應付股息	80,000	—	—	—	—	80,000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總額	<u>87,446</u>	<u>(1,693)</u>	<u>—</u>	<u>—</u>	<u>1,799</u>	<u>87,55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非現金變動				
	於	現金流淨額	宣派股息	終止租賃	添置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租賃負債	5,830	(1,614)	—	—	1,825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6,041

2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租賃負債及應付股息。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是為籌集及維持貴集團之營運資金。貴集團擁有諸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等各種其他金融工具，均直接來自其業務活動。

金融工具會計政策適用於下列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 按攤銷成本計算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2,780	67,136	73,904	54,857
合約資產	25,939	28,154	37,056	52,9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656	192,838	262,560	295,607
	<u>251,375</u>	<u>288,128</u>	<u>373,520</u>	<u>403,423</u>
金融負債 — 按攤銷成本計算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3,832	27,796	24,398	21,383
租賃負債	1,227	7,446	5,830	6,041
應付股息	33,990	80,000	—	—
	<u>69,049</u>	<u>115,242</u>	<u>30,228</u>	<u>27,424</u>

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通常對貴集團的風險管理採取保守策略，盡量將貴集團的風險敞口降至最低。貴集團管理層檢討並同意下文概述的各項風險管理政策。貴集團亦監控所有金融工具產生的市場價格風險。

外匯風險

貴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價。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是以集團內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因此面臨外匯風險。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分析如下：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449	1,718	1,038	—	(157)	(39)	(45)
美元	—	3,386	1,934	6,695	—	—	—	—
港元	4,108	1,148	4,068	4,283	(257)	(996)	(3,923)	(557)

倘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與集團內各實體的功能貨幣的匯率變動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 貴集團稅前業績的大致變化如下圖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10%	385	383	376	571
-10%	(385)	(383)	(376)	(571)

釐定敏感度分析時乃假設外匯匯率變動於報告期已發生且已應用於 貴集團當日存在的金融工具所面臨的貨幣風險，而所有其他變數（尤指利率）維持不變。上述變動指管理層對外匯匯率直至下一報告期末的期間內合理可能變動所作的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的外匯風險，因為每個報告期末時的風險並不反映相關期間的風險。

信貸風險

就歷史財務資料確認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扣除虧損撥備），指 貴集團就該等金融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並無計及信用增級）。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卓著的客戶交易。 貴集團的政策乃所有擬按信貸條款交易的客戶均須進行信貸核准程序，並對該等客戶進行定期的信貸評估。 貴集團設定最長付款期90天，藉此限制其面臨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點影響。其次，客戶經營業務所在行業及地區之違約風險亦影響信貸風險。信貸評估的重點是客戶過去到期付款的歷史及目前的支付能力，同時會考慮到客戶的具體資料及與客戶經營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原因是應收貴集團最大貿易債務人的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57.3%、52.2%、52.4%及45.2%，且應收貴集團五大貿易債務人的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93.8%、95.5%、93.5%及95.2%。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53.3%、60.8%、60.1%及55.4%的合約資產總額來自貴集團最大客戶，而約100%、100%、98.3%及97.3%的合約資產由貴集團五大客戶提供，故貴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客戶基礎由廣泛的客戶組成，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乃按共同風險特徵(即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悉數還款的能力)分類。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結合個別及共同的基準，根據各報告期末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已知無力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包括未按合約付款及其他債權人已採取法律行動向該客戶追討欠款者)，將被單獨評估虧損撥備，並在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收合約現金流的情況下予以撇銷。對於其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按組別估計，並於考慮到客戶性質、其經營的地理位置及賬齡類別後，集體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合約資產與未開具發票的收益有關，與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基本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貴集團得出結論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乃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合理近似值。

貴集團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予以調整，以按組別共同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中所使用的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期間的實際信貸虧損經驗就各類別進行計算並就現時及前瞻性因素予以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現時狀況及貴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存續期的未來經濟狀況所作估計之差異。相關期間，估計技術或作出的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考慮到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尚未逾期及已逾期90天以下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兩者結餘並無重大違約歷史及導致重大違約風險的前瞻性因素，整個相關期間相應逾期付款及違約風險以及前瞻性因素無重大變化，貴集團管理層估計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使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風險資料概述如下：

	加權平均預期 信貸虧損率 (概約)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到期	0	28,609	—	28,609	否
逾期1至30天	0	3,191	—	3,191	否
逾期31至60天	0	656	—	656	否
逾期61至90天	0	15	—	15	否
逾期90天以上	59.3	3,511	(2,083)	1,428	是
		<u>35,982</u>	<u>(2,083)</u>	<u>33,89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加權平均預期 信貸虧損率 (概約)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到期	0	36,582	—	36,582	否
逾期1至30天	0	1,025	—	1,025	否
逾期31至60天	0	500	—	500	否
逾期61至90天	0	384	—	384	否
逾期90天以上	51.0	3,876	(1,976)	1,900	是
		<u>42,367</u>	<u>(1,976)</u>	<u>40,391</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到期	0	24,772	—	24,772	否
逾期1至30天	0	3,813	—	3,813	否
逾期31至60天	0	1,495	—	1,495	否
逾期61至90天	0	41	—	41	否
逾期90天以上	90.1	2,387	(2,150)	237	是
		<u>32,508</u>	<u>(2,150)</u>	<u>30,358</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到期	0	24,835	—	24,835	否
逾期1至30天	0	710	—	710	否
逾期31至60天	0	1,645	—	1,645	否
逾期61至90天	0	253	—	253	否
逾期90天以上	35.5	6,747	(2,396)	4,351	是
		<u>34,190</u>	<u>(2,396)</u>	<u>31,794</u>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逾期90天以上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主要指一名客戶未能向本集團作出合約付款所產生的虧損撥備，而本集團及其他債權人正採取法律行動向該名客戶追討欠款。該名客戶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已個別評估，惟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逾期90天以上餘下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評估，且並無分配重大預期信貸虧損，原因是考慮到有關逾期僅屬逾期付款，並無重大違約記錄，亦無前瞻性因素導致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出現重大違約風險。有鑒於此，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59.3%下降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51.0%，主要乃由於逾期90天以上結餘的總賬面值維持在相對穩定的水平，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3,511,000元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3,87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上升至約90.1%，主要乃由於逾期90天以上結餘的總賬面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至約人民幣2,387,000元所致。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下降至約35.5%，主要乃由於逾期90天以上結餘的總賬面值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增加至約人民幣6,747,000元所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分別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083,000元、人民幣1,976,000元、人民幣2,150,000元及人民幣2,396,000元。相關期間，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545	2,083	1,976	2,150
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538	(61)	174	246
撇銷金額	—	(46)	—	—
於報告期末	2,083	1,976	2,150	2,396

以下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的重大變動導致虧損撥備增加：

- (a) 因報告期間產生、收購及取消確認的金融工具(包括被撇減的金融工具)而發生的變動；及
- (b) 修改貿易應收款項的合約現金流，惟未導致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被取消確認。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合約資產分別約人民幣25,939,000元、人民幣28,154,000元、人民幣37,056,000元及人民幣52,959,000元尚未逾期。經計及合約資產於整個相關期間的逾期付款及違約風險以及前瞻性因素並無重大變動，貴集團管理層估計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持有任何抵押品。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存款及與現金性質類似的資產，其中存入銀行的現金存放於位於中國的主要金融機構，而與現金性質類似的資產存放於位於中國的高信譽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具有高信貸評級。貴集團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當估計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管理層已考慮到過去幾年的歷史實際信貸虧損經驗、過往收款記錄、當前信用度，並根據對手方特有的前瞻性因素及對手方所處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而進行調整，以估計該等金融資產的違約概率，以及在每種情況下的違約虧損額。於相關期間，估計技術或作出的重大假設概無變動。

除附註17所列支付予澳優集團的按金結餘外，貴集團管理層認為，基於借款人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義務的強大能力及低違約風險，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極低。因此，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無關重要，並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反映短時間內到期的風險。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就支付予澳優集團的按金確認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0,149,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澳優集團的按金的虧損撥備進一步轉撥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備及進項增值稅撥回。支付予澳優集團(附註22)的按金的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初	—	20,149
撥備增加	20,149	—
轉入奶粉產品存貨虧損撥備	—	(17,830)
轉入進項增值稅	—	(2,319)
報告期末	<u>20,149</u>	<u>—</u>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目標是在資金的連續性及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貴集團並無管理流動資金的具體政策。根據合約的未貼現付款，貴集團金融負債的未貼現合約到期情況概述如下：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3,832	33,832	33,832	—	—
租賃負債	1,227	1,274	1,071	203	—
應付股息	<u>33,990</u>	<u>33,990</u>	<u>33,990</u>	<u>—</u>	<u>—</u>
	<u>69,049</u>	<u>69,096</u>	<u>68,893</u>	<u>203</u>	<u>—</u>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796	27,796	27,796	—	—
租賃負債	7,446	8,077	3,065	1,658	3,354
應付股息	<u>80,000</u>	<u>80,000</u>	<u>80,000</u>	<u>—</u>	<u>—</u>
	<u>115,242</u>	<u>115,873</u>	<u>110,861</u>	<u>1,658</u>	<u>3,354</u>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398	24,398	24,398	—	—
租賃負債	<u>5,830</u>	<u>6,212</u>	<u>2,618</u>	<u>1,788</u>	<u>1,806</u>
	<u>30,228</u>	<u>30,610</u>	<u>27,016</u>	<u>1,788</u>	<u>1,806</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383	21,383	21,383	—	—
租賃負債	<u>6,041</u>	<u>6,346</u>	<u>3,214</u>	<u>2,100</u>	<u>1,032</u>
	<u>27,424</u>	<u>27,729</u>	<u>24,597</u>	<u>2,100</u>	<u>1,03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9. 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管理層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估計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貴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0.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之目標為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並向權益擁有人提供回報。貴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包括支付股息、向權益擁有人催收額外資本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相關期間，有關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31.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貴集團有以下後續事件：

- (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後，貴集團附屬公司向貴公司宣派人民幣130,000,000元的股息，且貴公司董事宣佈其已議決向貴公司股東宣派特別股息人民幣110,000,000。所宣派股息人民幣110,000,000元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七日之前悉數結付。
- (ii) 根據貴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通過的決議案，(其中包括) 貴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4,6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港元，而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下文)已獲有條件批准。
- (iii) 根據貴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待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因[編纂]貴公司股份而獲得進賬後，貴公司董事獲授權將貴公司股份溢價賬下進賬為數[編纂]港元資本化，以向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資本化發行」)，而根據該決議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將附有與所有已發行股份相同的權利(參與資本化發行的權利除外)。

32. 其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任何時期概無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或其他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